

一从“烽火”与“驯兽”说起

——副语言习俗的特质、源流与类型

唐代大诗人杜甫在著名诗篇《春望》中写道：“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诗中的“烽火”，是一种传递战争信息的方式。远在我国的周代，为了克服由于地广人稀、交通及通讯手段落后的困难，以应付频繁的战乱，即开始采用燃烽火来传递战事信息。在当时，这是一种区别于身势情态表达方式的又一种非言语交际形式。

中国的古长城，大约每隔十里即筑有一座烽火台，以点燃狼粪形成的烟火作为发生敌情的报警信号。昼燃烽火称“烽”，夜间举火谓“燧”，合为“烽燧”。这在古代文献中早有记载。《墨子·号令》载：“与城上烽燧相望。昼则举烽，夜则举火。”又《史记》卷一一七《司马相如传 喻巴蜀檄》：“夫边郡之士闻烽举燧燔，皆摄弓而驰，荷兵而走。”据《索隐》引韦昭语释云：“烽，束草置之长木之端，如挈皋，见敌则烧举

之。燧者，积薪，有难别焚之。燧主昼，燧主夜。”则知，除以狼粪为烽烟外，也有以柴草燃之为信的。相传以狼粪为烽火，取其烟直而聚，虽风吹之不斜，俗谓狼烟。据传高卢人与凯撒作战时亦曾用烟火作为发起进攻号令。火地岛的原始民族曾以漩涡状烟作为传达信息标识，一个表示无意外情况，两个表示有意外情况，三个表示发生了死亡，四个则是说在路上拾到了鲸鱼，并邀请所有的邻居前来共同享用。一个古印第安人在狩猎中若发现了一群野牛，要把这一情报通知给同伴，由于地理条件限制，喊话对方听不到，又无其他通讯工具，于是跑到大约本部落的人能望得见的高地上，双手举起遮身物，然后缓缓放下，反复若干次，用以招呼部落成员前来围猎。后来亦改用燃点烟火，将烟火时遮时不遮，则使信息传播得比举物示意的距离更远。可见，以烟火这种非言语方式交流信息并非中国古代的独家发明，亦显示了非言语交际的全人类共通性，是出于人类谋生与自卫的本能需要。

从原始社会的谋生方式开始，就积淀、形成了丰富多彩、系结着人类社会各种层次、各个方面的民俗文化，以非言语交际形式出现的副语言习俗，即人类民间文化的民俗语言文化形态之一。斯大林在他的著名的《论语言学的几个问题》中的《答别尔金和富列尔两同志》信中曾认为：“由于所谓的手势语言极端贫乏和有限，它

在这一方面〔1〕的意义是微不足道的。其实这不是语言，甚至也不是在某种程度上能够代替有声语言的语言代用品，而是人们有时用来强调自己讲话中的某些地方的辅助手段，这个辅助手段在表现方法上是极其有限的。不能把手势语言和有声语言等量齐观，正如不能把原始的木锄和带有五铧犁和条播机的现代的履带拖拉机等量齐观一样。”然而，大约半个世纪以来，语言学、文化人类学、社会学、民俗学、社会心理学、历史学乃至哲学等多种学科关于非言语形态的副语言习俗大量研究成果说明，斯大林同志这种“微不足道的”论断未免偏颇，不够准确。仅就交际而言，事实上人类从古至今的言语交际行为，均含有“言语的”与“非言语的”两种最基本的形态。“非言语的”往往伴随着言语交际，乃至交织为一体，特殊情况下，甚至代行言语交际功能。例如在澳大利亚的某些土著部落，遗孀在安葬亡夫之时，青少年在举行成年礼仪、命名之时，以及妇女在为出征或外出狩猎的丈夫送行话别之际，一律不准讲话，即不许用有声语言，表达思想、感情，交换意见，唯靠手势达意。在这种情况下

〔1〕斯大林同志此处当指其在本文上段所说的“有声语言在人类历史上是帮助人们脱出动物界、结成社会、发展自己的思维、组织社会生产、同自然力量作胜利的战争并取得我们今天的进步的力量之一。”

下，他们的表情达意的交际手段即以“非言语的”形式代行言语形式的功能了。诚然，“非言语”手段是以有声语言为基础的，是借助有声语言的思维方式及其要素进行的。就是说，没有有声语言为基础，即没有我们现在所见到的各种副语言习俗。迄于当代仍有一些学者认为人类语言源自手势语言，迄今尚无一致定论。即或人类有声语言真的源出于手势语，而那种初民手势语也是与后来的手势语一类情态语形态有着质的区别的。自当别论。

斯大林论述这个问题之时，关于非言语交际的研究尚几乎刚刚起步，至于副语言习俗的提出及非言语交际的多方位系统研究，均属后来之事。这样，其论断之见妥，亦属科学史发展的必然，自可理解，不足为怪。

在西方，曾有人以驯练黑猩猩的试验来探求人类的语言起源等问题。这很容易使人想到驯兽。兽属低级动物，并不具备人类的语言及思想能力。人们是怎样驯化动物进行某些可能的行为动作乃至作艺术表演的呢？实践证明，主要是运用非言语形式的行为、动作的示范及必须的管制。有一则民间童话，大意为，一位老丈挑着两摞草帽上集去卖。路上被一群顽皮的猴子抢掠一空，并学老丈的样子亦将草帽置于头上遮阳。见此，老丈急中生智取出随身携带的酒壶，有意饮了几口作给猴子看，然后倒在一旁假作睡觉却暗

暗观察动静。群猴果然效法老丈，一哄而上将壶酒争饮一空，亦倒下睡觉，却醉不能起。老丈趁机收拢起为群猴抢去的草帽重新上路。历来，更有以此法捕猴的。至于杂耍之中的“耍猴”，则是中国的一项传统民间艺术。据清人富察敦崇《燕京罗时记》载：“耍猴儿者，木箱之内藏有羽帽乌纱，猴手自启箱，戴而坐之，俨如官之排衙。猴人口唱俚歌，抑扬可听。古称沐猴而冠，殆指此也。其余扶犁跑马，均能听人指挥。扶犁者，以犬代牛；跑马者，以羊易马也。”旧时以河北深、易、献诸县从事此道者为多，艺猴大都从小训练而成，不仅能使之骑狗、羊、攀杠子、翻筋力、戴面具之类，还往往辅以狗表演坐、立、作揖、钻圈，山羊走钢丝，及狗熊耍钢叉、耍扁担等等。早在中国汉代时已有驯象之事，据《汉书·武帝纪元狩二年》载：“南越献驯象、能言鸟。”据应劭云：“驯者，教能拜起周章，从人意也。”如何使兽类“从人意”？古籍虽未备载，亦自当是由人以手势、情态以及示范动作之类非言语行为令之反复模仿而就规范。一如近年文化符号论往往引述到的鲍伊萨克（*Bouissac, P.*, 1934—）的看法，他认为，动物园一般具体化地普及动物学知识展示着非言语的教科书。事实亦正是这样。

副语言习俗之所以是“习俗”形态，就在于它是一种民俗文化形态。E·R·⁷李奇在《文化与

转换》中提出，在西餐桌选择葡萄酒的行为，并非仅仅为了解决味觉的问题和渴，甚至亦可以说那是反映人的趣味与社会、文化背景的行为。在表现人的行动或者以非言语表达（不只是身动、手动，而且还有服装、发型、趣味，甚至包括着这个人的居住）的全部语言体系作为模型拟定编码化这方面，清楚地显示着他的象征观和立场。当然，非言语性语言与有声语言交际及书面语言交际的修辞方式全然不同。对于通常的点头致意之类的非言语现象及各种身动、情态的表达内容，在言语交际和书面语言中，自然是另外的一些表达方式或修辞方式。

美国学者、结构主义语言学创始人之一布龙菲尔德在其代表作《语言论》中认为：在群众中研究人类行为，另有一种较为简单的方法，即习俗行为的研究。实际上，这正是民俗语言学的基本研究方法之一。语言学家不用统计学方法就可以描写出一个社群的言语习惯，用的正是这种方法。以此方法研究手势，他得出一种观点，即：手势伴随着一切言语，讲话者运用哪些手势，使用多少，因人而异，但在很大程度上是受社会习惯制约着的。意大利人使用手势的情况比讲英语的人要多一些。在相当的程度上，个人的手势将按照其民族、社会地位等不同的习惯，不同社会集团、地区或群体所使用的手势各不相同。告别时，我们通常的摆手动作是手心向外，

那不勒斯人(Neapolitans)则是手心向内。某些社团有一种手势语，偶或亦用之代替言语行为进行交际。布龙菲尔德虽然是语言学家，并非民俗学家，然而他从社会生活的直接现实出发，断然道破了手势现象与民俗文化之间的联系。他是一个把各种语言现象及非言语交际形式置于社会实际生活环境中进行考察的一位语言学家。这在其《语言论》中可以清楚地看到。美国另一位著名语言学家爱德华·萨丕尔在论述《语言、种族和文化》问题的时候，恰亦从另一视点印证了这个问题。他说：“语言有一个底座。说一种语言的人是属于一个种族（或几个种族）的，也就是说，属于身体上具有某些特征而不同于别的群的一个群。语言也不脱离文化而存在，就是说，不脱离社会流传下来的，决定我们生活面貌的风俗和信仰的总体。”语言且如此，非言语交际在运用语言为基础的各种非言语交际符号形态时又何尝不是这样呢！这是毋庸置疑的。

传统人类学或文化人类学均有所谓“身动学”，是一门研究、考察人类某些用以表情达意的动作、手势、情态行为的分支学科。“身动学”现象是一种民俗现象，一种副语言习俗现象。人类各种信息交流行为，大都伴随或借助于人体本身的身动手段。甚至在当代生活中我们常常看到，某些人在用电话与对方通话时，尽管对方看不到他的表情动作，他也仍然会习惯性地象面对

面谈话那样做出一些相应的表情、手势、体态，甚至着起急来比对面谈话时的辅助动作要多。这些副语言习俗在言语交际中的运用，有时还将直接取代言语交际，如哑语便是。事实告诉人们，无论操何种语言、包括使用双语或多种语言者，均具有副语言习俗。副语言习俗是人类共有的传承文化现象，是与言语交际并存、并行的特殊语言习俗。当然，因民族、语言、地理、文化之不同，各种副语言习俗存在种种差异，有时尚很突出，既有共通性，又有差异性。

那么，副语言习俗是怎样形成的呢？在此，我们且以其机制为视点探讨一下这个问题。

英国爱丁堡大学教授、应用语言学家 S·皮特·科德从“语言作为一种社会现象”这一命题谈到，语言并非人们传递信息行为的唯一的、形式。我们根据一个人所做的任何事情，如穿衣、走路或梳头的样式，即可得出有关此人的推论。就这层意义来讲，也可以说一切公开的行为都在传递信息。但这只是非言语行为的一种伴随的 (incidental) 功能，而不是它的主要的或唯一功能。另一方面，语言也不是以传递信息为主要功能的唯一行为，我们还可以用指点、挥手、扬眉、“清嗓门”及转移目光来传递信息。而有声的行为同样也不全是语言行为，如尖叫声、号哭声就不是语言的一部分。也许连预想到的“再见”、“喂”和“您好”之类的话，亦只是类语

言 (language-like) 行为。语言或语言行为，是一种特殊的传递信息的行为。受事者得到的由非言语交际形式传递或“折射”而来的信息，要通过受事者的语言逻辑思维或包括形象思维的演绎、推断和理解。其中，对信息源（施事者）以及信息的空间的、时间的立体性了解，以及对社会语境的感知，都是能否正确接受信息的关键性因素。同时，受事者的身份、经历、信仰、民族、性别、年龄以及固有的习俗等等，也是不容忽视的要素。这双方面（注意：不是单方面）的要素，构成了非言语交际或副语言习俗的“语感”。

语言交际是伴随人类社会产生和发展过程的一种特殊的社会传承文化现象。但语言不是唯一的交际工具，副语言习俗是伴随语言产生与发展的非言语交际形式之一。原始人类的大脑及语言交际功能尚远不如现代这样发达。在长期谋求生存与人际自然交际中，人类为了弥补当时语言交际尚很不发达之不足，于是在探索、寻求中不断接受大自然及现实生活的启示，逐渐形成了一些具有非言语交际特征的副语言习俗。而且，这种习俗由于社会生活的要求，屡经传承、变异，沿袭至今仍在流行并愈加发达起来。

语言作为一种与人类文化密切相关（其实其本身即一种特殊文化现象兼载体）的特殊社会现象，关于它的起源问题，一直为古今中外的哲学

家、人类学家、语言学家、心理学家等所瞩目，是一个激烈争论至今仍无公认定说的一个热门课题。“神授论”、“劳动叫喊说”、“社会契约说”、“摹声说”、“感叹说”等，多年争持不下，众说纷纭。其中，“手势语说”也是关于语言起源的一种观点。“手势语说”的基本观点是：人类最初的语言是手势语，而不是有声语言，有声语言是在手势语的基础上形成的。德国心理学家W.M.Wundt认为，最古的时候，人们以“手势语”表达思想，声音只用来表达感情，后来，人们才用声音表达思想。苏联语言学家马尔·尼古拉·雅科夫列维奇也认为人类的有声语言是后取代开始时的“手的语言”的。当代中国也有人认为，人类在掌握有声语言之前就拥有多种多样的前语言的交际手段，如黑猩猩的动作、面部表情、手势、声音等。黑猩猩或其他类人猿，还有人类的儿童，使用这些前语言的交际手段都是混合使用的，很难说以哪种手段为主。但是在这些交际手段中，从各方面来看，声音具有无可争辩的优越性。动作的有效距离非常有限，面部表情和手势距离稍远，或有物体遮蔽，或光线不足，就无法发挥作用。只有声音可以不受这一切限制，最为理想。因而在长期的进化过程中，人类终于选择了有声语言。但是，非言语手段却并未因此而废置、而湮灭，反而始终“伴随”有声语言的发展而发展，形成了自身的固有功能

特质与结构。国内语言学界一般认为，人类的祖先在劳动过程中，把所获得的各种感性认识不断抽象为概念，用一定的音义结合的符号固定下来以传递信息；经过由量到质的积累、飞跃，成为人类的原始语言，于是人类祖先也就从动物群中最后分化出来成为人。简言之，语言源于劳动，劳动创造了语言和人类。亦即一般所谓之“劳动起源说”。

西方语言学界曾有人对用训导黑猩猩进行语言试验提出异议。但是，人类的祖先在劳动、生活、交际中传递信息的社会需要，及其所提供的生理和心理的基础，不仅是产生有声语言的根本条件，同时也是手势语等非言语交际方式的副语言习俗之所产生的最主要条件。语言是思维的物质外壳，语言的意义、内容来自思维能力，副语言习俗亦不例外，它是以语言思维为基础的产物。黑猩猩有其同人类语言有着质的区别的自己的固有“语言”，即以面部表情、“手势”及声音进行交际。这些表情、“手势”是和动作直接相联系的，而声音是一种用以表达欲望、情感和主观状态的方式，始终不是“客观的”事物的符号，其声音和思维没有必然联系，因而这些均不是语言。猩猩的所谓语言同人类的语言相比较，存在着一个前思维、前语言阶段。因而，猩猩的“手势”、表情与声音，同人类的非言语交际形式有着本质的区别，它不存在副语言习俗。猩猩不存

在语言与风俗文化。

副语言习俗现象往往与人的心理、生理机制直接联系在一起。心理现象有着生理机制的过程：外界和内部的刺激物作用于感受器（内部的和外部的），引起神经冲动，神经冲动沿着传入神经传达到中枢神经，通过中枢内的神经联系（分析与综合），再经传出神经传达到效应器官（肌肉或腺体），从而引起反应。这是一个既比较完整而又较简单的心理活动的生理机制的模式。言语活动的生理基础是大脑皮层的言语区的各个分析器的协同活动。言语活动的过程，包括了许多不同的心理生理因素，其中每一个因素都以大脑皮层的不同部位的神经活动为其生理基础。言语活动对于特定的脑机能有着特殊的依赖性；各种言语中枢负担着特异性的各种不同的言语功能。大脑皮层的不同部位（各种中枢）在协同活动的条件下，有相对的机能分工。表达性语言主要是通过言语运动分析器的活动实现的；印入性言语主要是通过言语听觉分析器的和言语视觉分析器的活动实现的；有声语言还有一套专门的发音器官。负责言语听觉分析的神经中枢，谓言语听觉中枢。负责言语口头表达的神经中枢，谓言语运动中枢。负责言语视觉分析的神经中枢，谓言语视觉中枢或阅读中枢。这些中枢一旦有所损伤、病变，则可以发生认知性失语症（文字聋）、运动性失语症或视觉认知性失读症（文字盲），

据一些专家的实验证明，人的大脑左侧区域负责接收语言、逻辑信号，大脑的右侧区域是视觉区域，负责接收非言语的亦即形象的信号。非言语的交际形式是以言语的交际为基础的，人脑各中枢的分工协作，不只是语言交际活动的生理心理基础，同时也是非言语交际活动的生理心理基础，而是两种交际形式之所以并存、相辅相依的共同生理心理基础。

心理学研究认为：表情和手势是人们进行交往活动的两种非言语手段。表情是交际时面部的动力表现，手势是在一定社会生活环境中形成的表达心理状态的动作。表情与手势的生理基础及它们的某些表现（如眨眼、无意识挥手、感知令人愉快的对象时瞳孔会扩大等等），是人类先天所固有的，但它们在社会中作为交往手段是不断发展而来的，而且表情和手势有着对社会的依存性，在不同的文化环境中，同样的面部表情和手势可以具有相反的意义，不同的面部表情和手势也可以具有相同的意义。人们在运用表情和手势时，往往伴随有言语手段。 R.R.K. 哈特曼与 F.C. 斯托克合著的《语言与语言学词典》关于 Language acquisition 语言习得 语言学习与掌握）认为，虽然从“前语言期”到“后语言期”的过程中各阶段是连续的，并且个人素质方面可疑有相当大的不同，但儿童学习本族语的发展过程在时间上可以分为下列几个阶段： 3—6个月

时为咿呀学话的婴儿语期或语言游戏期：这时能理解面部表情和语调；能运用发音器官发出各种语音，但不会说连贯的话语；6—9个月时为幼儿语期：这时能对手势和简单的指令作出反应，在自身刺激的情况下不断地进行语音组合。言语活动(Speech event)是完整的言语行为中的语言和超语言成分的统称。有关的因素可以借助交际模式来进行分析。交际模式详细说明说话人和说话人的特点，说明传达信息的形式(语言的、伴随语言的和身势特点)，说明信息的主题和内容。这就从另一个视点对非言语交际的副语言习俗的生理心理基础作了辅证说明。

中国北方城乡至今仍流行着“抓周”习俗，同时亦流行着一个民俗语汇——抓挠儿。“抓挠儿”特指婴儿有意识(通常是由大人教示而使之模仿而成)或无意识的手指伸屈动作。看到孩子会按照大人的演示而模仿“抓挠儿”了，长辈们则产生欣喜、满足与兴奋之感。为什么呢？究其原故，考其民俗心理是将孩子的这种有意无意的姿势动作视为一种“抓周”习俗相关的理念上的象征。清代著名文学家曹雪芹在其所著传世大作《红楼梦》中，就有关于“抓周”的描写。如第二回，冷子兴对贾雨村说：“那年周岁时，政老爷便要试他(案：贾宝玉)将来的志向，便将那世上所有之物件，摆了无数，与他抓取。谁知他一概不取，只把些脂粉钗环抓来。政老爷便大

怒了，说：‘将来酒色徒耳！’因此便大不喜悦。”又据《颜氏家训·风操》记载：“江南风俗，儿生一期，为制新衣盥浴装饰，男则用弓矢纸笔，女则用刀尺针缕，并加饮食之物及珍宝服玩，杂置儿前，观其发意所取，以验贪廉愚智，名之为试儿。”事实上，无论教示孩子“抓挠儿”这一手势动作，还是看到孩子“会抓挠儿”动作而欢喜，均属出于对后代的期望、祝愿心理，而将之与“抓周”试儿志向、愚智之事牵强在一起，以为这是一种“抓周”的准备性动作，以此勉强其手势动作之义而约定俗成。

一九八三年春，语言学家游顺钊提出“视觉语言学”学说。他认为，迄今为止，语言学的研究几乎仍以口语为对象。这样过分偏重听觉是个执着。只顾舌头耳朵，就忽略眼睛和双手了。自六十年代以来，由于欧美两地对聋人手语的重视并且正式把它作为语言研究的一个对象，语言学的这种偏颇情况才有所改善。但这个改变还不够彻底。单是把手语放到语言学课程上是不够的。我们需要的是用一个新的理论框架去处理来自口语、手语和表意文字的材料。视觉语言学的提出就是要研究、分析上述不同的信息传递系统材料的视觉和空间的因素。视觉语言学不单是从另一个角度去考虑语言学上悬而未决的问题并提出新的解释，而且能挖掘一些在当前语言学理论框架下较难想象的问题。总的来说，视觉语言学是要

把语言学的研究领域扩大，进一步加强语言学与其他学科，特别是与心理学、神经语言学和人类学的联系。可知，视觉语言学的提出，是要在手语之类“可视”语言即“视觉语言”的副语言习俗形态中开拓新的视野。游顺钊通过考察不同文化地区的成年聋人所创造的手势认为，他们所创造的手势语不受其他任何常规的语言模式的影响——包括口语、书面语或常规手势语。产生这些手势语的语言环境，在某种程度上与我们史前祖先面对的很相似。在这些手势语的词汇中，在数量和意义上都重要的那一部分，是名副其实地在使用工具或物件的过程中形成的。他们所创制的模式手势（moulded gestures）和模仿手势（imitative gestures）占全部语素的绝大部分，主要是运用手势的模制和对照物的动作或行动的模仿、或在空中勾划其形式创制的。由于其有着同对照物形态的相似点，因此这两种创制手势的方法均属“像肖”（iconical）性质，成为手语发展的新的阶段。

有声语言是人类的唯一的语言：这一点已为巴甫洛夫的高级神经活动学说所证实。其研究说明，发展着的动物界在达到人类的阶段时，就获得了一个对于神经活动的机制的特殊的附加物，即人类所特有的言语活动和思维活动的机制的第二信号系统；第二信号系统的条件刺激物即“被说出来的，被听到的和被看见的词”。词是现实

的第二信号，而手势却是现实的第一信号。社会心理学的研究进一步认识到，如果交际是言语形式的，那么言语成份必然与非言语成分混为一体。纯非语言交际——至少在人与人之间——是否存在呢？微笑可能是非言语交际吧？那么坚起的中指呢？缓慢的扭摆步态是不是呢？在一定的语境（含民俗语境）中，都可能是。**F.E.X.**当恩斯考察了发声的交际与非言语交际的差别后指出：“一声尖叫……在反射释放水平上可能是有声的和非言语的。（但是）经过一个过路人分析，（这声尖叫）可能有含意……但不是尖叫者的原意。”巴哈^[1]的《勃兰登堡第四协奏曲》的语意是什么？一幅抽象派油画、雕塑或一幕现代芭蕾舞的语意是什么？心理实验的研究回答不出这些问题，但由于有了心理学（特别是社会心理学），才使人懂得，人类大量的信息交际都含有言语因素和非言语因素。这两种因素的量如此之大，仍致使人产生是否所有人类的交际都是这种情况。非言语形式的副语言习俗大都是语言与文化的伴生物。在社会文化活动中，副语言习俗形态尽管不能与语言等量齐观，却以其独特的功能显示了旺盛的生命力，成为人类基本交际工具

[1] 巴哈，一译巴赫 **Johann, Sebastian, Bach., 1685—1750**），德国作曲家。管弦乐《勃兰登堡协奏曲》共六部，是巴哈的主要作品之一。